

台南市私立瀛海中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部社團活動實施辦法

一、 主旨：促進五育均衡發展，規劃正當休閒生活，培養領導能力，提振學生參與社團活動興趣。

二、 實施對象：本校高一、高二全體同學。

三、 活動時間：週五第六、七節。

四、 社團之成立：

1. 學生事務處就學校現有之資源人力及外聘專才，規劃三十個社團，依學生選填後，正式成立十八個社團。

2. 學生就學校所成立之社團自由選擇參加，每人參加一項。

3. 每一社團人數，最少二十人，得依場地及活動限制、社團性質，分別設人數上限。

註. 少數社團因考量學校活動之推廣，雖人數未二十人，仍予以成立。

五、 社團之組織：

1. 每一社團應經由全體社員之選舉，公推社長及副社長各一人。

2. 每一社團應成立幹事部，其職掌分為活動、總務、文書、公關，其餘幹部得依各社團性質所需另行設立。

六、 社團經費：依部頒標準，社團老師指導費每一節課鐘點費為四百元，此款項由學校給付，其餘各社團活動費用由社團自行負擔，承辦校內、外大型活動可事先提出計畫、經費預算表送核，申請補助。

七、 擬成立之社團：

代碼	社團名稱	指導老師	備註(活動地點)
1	愛心社	陳虹朱	愛心社窩.惠蓀館 4F 高 206 教室
2	童軍社	陳佳紋	惠蓀館 6F 童軍社窩
3	青年社	王怡菁	青年社窩.生命教育教室

代碼	社團名稱	指導老師	備註(活動地點)
4	管樂社	蘇怡馨 廖雨柔	瀛海藝廊
7	藍天社	薛龍	蝴蝶園.E305 生物教室
8	棋藝社		103 停開
9	影評社	鄭思杰	惠蓀館 6F 視聽教室(2)
11	羽球社	王瑞嵐	羽球場
12	籃球社	陳思翰	籃球場
13	攝影社	曾吉男	惠蓀館 3F 高 106 教室
14	排球社	陳致穎	排球場
15	吉他社(基礎)	沈伯錚	惠蓀館 3F 高 202.205 教室
	吉他社(進階)	蔡伯彥	
16	桌球社		103 停開
18	女熱舞社	吳婷婷	曉月樓韻律教室
20	棒球社	呂佳憲	仲濱綠園
21	魔術社		103 停開
22	熱音社	呂育成 呂亨律 陳逸晏	惠蓀館 4F 高 107.108 教室.5F 攝影棚
23	歌唱技巧社		103 停開
24	漫文社	張恒基	惠蓀館 4F 高 203 教室
28	自行車社		103 停開
31	男熱舞社		103 停開
36	美工社		103 停開
38	創意調飲社	吳璧秀	惠蓀館 3F 生物教室 E304
39	造型汽球社		103 停開
40	桌遊社	陳昭偉	生命教育專科教室
41	紫錐花社		103 停開
41	小提琴社		103 停開
42	橋牌社		103 停開
43	科學創思社		103 停開

※ 備註：本校教師兼任社團指導老師 5 位，校外教師 16 位(管樂社 2 位、熱音社 3 位)，共 21 位。

八、本辦法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